

立足乡镇文化, 中肯业余笔耕

——悼念吕立中先生

□ 夏 涛

早在1980年,吕立中先生写过一首诗《蚕》发表在创刊不久的《珠湖》上,著名作家汪曾祺当年在致主编陆建华的第一封信中,对诗进行了修改:春蚕一口一口地吐丝,吐出的丝又白又亮。如果对它施加压力,得到的只是一泡黄浆。诗中充满了朴素的生活哲理。其实吕立中先生自己就是一条勤劳的春蚕,他在做好乡镇群众文化工作之余,坚持不懈勤奋笔耕,用手中的笔,记录着这个时代的真善美,他诚心实意地尽情歌赞的同时,为了农民的利益也尽力发出过呼声。由他执笔的广播通讯《庄稼人的呼唤》曾获国家级广播新闻作品奖。凭他仅有的高小文化知识,刻苦学习,认真写作,见诸报刊的文字近百万字数,先后出版了文学作品集《金不换的故事》《情满人间》,报告文学集《老区的知音》和新闻作品集《岁美人和好日子》等四本著作,被誉为坚守乡土文化的民间知名作家。正如著名文学评论家陆建华先生在写给吕立中的诗中所言:不爱打牌不养花,偏喜笔耕度生涯。莫道乡村河沟浅,源头活水亦堪夸。

吕立中先生早在十六岁那年写了一则通讯《耕牛养足膘,犁田赛马跑》被当年的《高邮报》采用后,就一发不可收,坚持写新闻、通讯、报告,因此出任司徒文化站长一职,长达42年。业余时间还创作小说、散文、诗词,包括为乡村文化工作需要的小品、小戏、小演唱等,他还主编过一份油印文艺小报《水乡》,发现和培养了本地业余作者,甘当人梯,致使司徒这个小镇文气较浓,推出了几位取得一定成绩的文学后辈。我虽跟他是邻乡人,因为文学,常有接触,

也坚持业余写作,受其影响很深。

在他七十岁之后,我曾多次当面劝他不要劳心费劲地爬格子了。因为他不懂电脑,靠手写文稿很辛苦,且用稿率很低。一晃有五六年时间,不见他有新作品了,不知是否有我劝说的效果。今年四月底我跟他在一起闲谈,说到高邮文联成立三十年了,要搞次征文,他是高邮市文联第一届至第三届文联委员,我鼓励他写篇回忆文章应征。又劝导他,他曾被评高邮十佳藏书家庭,后人不爱看书了,考虑把家庭藏书捐赠给高邮档案馆,为一辈子积下来的书找个好去处。对我的提议他很有兴趣,问我啥时约个时间,一起到档案馆去谈。我还告诉他说,市委宣传部正在征求意见,即将出台扶持出书的补助政策,届时可将已经出版和没有发表的作品精选一下,出个精品集,作为80岁生日献礼。他当即邀我做责任编辑。我们算口头约好的三件事,一件还没有来得及实施,却成了我们最后约定的一张“空头支票”。

2016年5月9日上午我刚打开电脑,就接到我和他曾经的老领导马金奎老先生的电话,说吕站长走了。我匆忙赶去他在高邮城内的居所,可惜他在我来前半小时的7点50分猝然去世了,享年76周岁。

原高邮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长、扬州市文化局副局长刘金鳌先生惊悉吕老去世时,发来一首挽诗:终生奉献乡土文化,草根也是度世金丹。岂料暮春乍暖还寒,痛悼故友撒手人间。算是表达了我们一种共同的情感。

2006年9月,吕立中退休后的第五年,因写作服务于社会公益事业,成绩显著,被评为第一届“高邮十佳文明好市民”,好人一生平安。我谨以此文追悼乡土作家吕立中先生,愿他的在天之灵安息!

忆 母

□ 姜 烽

读书的时候,老师讲“父爱如山,母爱如水”,一个人背靠“山”、面朝“水”,那必定是幸福的!山的巍峨自不必说,平日里,我们更多能感受到的是母亲如水般温暖的爱。母亲不总是那么絮絮叨叨,仿佛有说不完的话,出门时,她会说:“骑车记得戴手套,外面冷!”回家后,她会说:“饿了吧,今天炖了鸡汤,快点来喝!”睡觉前,她又会说:“书别看了,先睡,要不明天头疼!”想到这些,脑海里就像被记忆这部投影机上的胶片投射了一般,一幕幕往事竟清晰地在我眼前浮现了出来,唉!转眼,母亲离开我已经十三年了。

这十三年,我在忙碌中度过,工作、结婚、生子……可是,我一刻也未曾忘记过母亲,索性就让自己的记忆之马脱缰而去吧!

记得7岁那年,家门口的那条小河里摇过来一艘破旧的小渔船,船上是一对衣衫褴褛的老夫妻,看样子是打渔的,我们几个小伙伴很好奇,便跑过去,想一探究竟。这时母亲正好提着竹篮来河边洗菜,看见我们在河边伸着脖子看,就喊了一嗓子,“干什么呢?”我们都吓了一跳,回头瞪了她一眼,接着又转过头去。就在这时,船里探出了个白发苍苍的脑袋来,只见那个面容枯槁的老女人颤巍巍地说:“大姐姐,行行好吧,我和老伴都病了,强撑着摇橹,鱼也没弄到几条,断粮两天了,都快饿死了。”我们都怔住了。母亲赶忙招手示意我过去,我飞奔到她面前,她要我立刻回家,到米缸里,拿量升量满满一升米过来,我得令立刻回家,取来了米,她直接对我说,“你去,把米送给老奶奶。”听了母亲的话,我便把米送了过去,那人哆嗦着手从我的小手间接过装满米的量升时,连声说着“谢谢,好心有好报”之类的话,我幼小的心里突然生出了一种说不出的满足感。待我接过空的量升回到母亲身边时,她告诉我,“人要记得去帮助别

人,尤其是年纪大的、可怜的人,这是做好事!”我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,记住了这些话。多年后,我突然发现,课本上讲的“同情”,佛经上说的“悲悯”,新闻上宣扬的“善良”,正是这样的行为吗?感谢母亲在我幼小的心田种下了这颗善良的种子。

19岁那年,我考上了大学,只身来到了陌生的扬州城,一根电话线成了我和母亲沟通的唯一纽带。每到周五,我都会拿起电话卡,跑到校门外的公共电话亭里去和母亲通话。电话里,她每次都开开心心,要我不要牵挂她,说她很好,并要我不舍得吃东西,不要着凉。其实,我心里知道,从我11岁起就患上类风湿性关节炎的她,此时,浑身是没有一处不痛的!那么多年,她很少喊疼,在我面前总保持着开心的状态,哪怕她也知道我是知道她是强撑着在跟我说笑的,这或许是坚强的乐观主义精神吧,但我更觉得这是伟大无边的母爱!

21岁那年4月的一个清晨,寝室里的电话响起,这部时常被谈恋爱同学霸占着的电话,只有这个时段是清闲的,它却这样不问时段地响起,搅得室友们很是烦躁,突然,接电话的室友喊了一声,“烽,你的电话!”我的心猛地往下一沉,仿佛已经预感到了什么,果然,当我在接起电话的时候,电话里传来的是叔叔低沉的声音,“你妈身体不好,你快回来吧!”放下电话,我便抽泣了,寝室内鸦雀无声,我默默地把东西装进包中,无力地走出了寝室,一个要好的室友走出来在我的肩头拍了拍。等到了家里,等待我的是母亲冰冷的躯体,我“扑通”一声,跪倒在地,泪如泉涌。

“头七”回家,邻居大婶告诉我,“你妈前段时间跟你爸吵架的,我们没见她这么火过,后来才知道,你爸准备用去年卖稻的钱给她看病,她坚决不肯才吵的。她说,家里困难,这钱得留给你上学用。”我的心再次像被刀子狠狠地刺了一下,对于一个病人来说,这得需要多大的决心啊!为了儿子,她可以连命都不要,在这个世上,除了母亲能做出这样的事情,恐怕是再没有别人了。

此时,耳畔似乎又响起了阎维文的歌声,“不论你走多远,不管你官多大,到什么时候也不能忘,咱的妈。”

“迁宅”那天中午,领导执意让我带他去即将撤离的公司宿舍看看,去我们借居大半年的出租屋看看。进了屋,干净而纯粹的毛坯房,四张落满厚厚灰尘的旧式沙发,贴一纸剥落的玻璃门,炸裂的房间门,破碎的马桶盖洗手池,剥落的瓷砖墙,没有家具因而堆在地上的纸盒纸箱,一床摊开的书……领导问我,就这个地方,给你们几个小女生住?你们也能住下去?还住这么久?

我辩解:“好多了!我们刚进来的时候,蟑螂满地爬!你知道吗?这里还有热水器,冲澡很舒服!”

“这里冲澡能舒服?!”
“还记得龙吴路老仓库么?根本没用独卫!”……

我想,那一刻他应该终于明白,为什么下班后我选择加班,或者去咖啡店坐到打烊,方才回家。

年后,上海房价暴涨30%,而公司宿舍不再续租,一个月前收到遣散通知,于是白天工作以外,忙里偷闲查看各大网站消息,广交各路中介豪杰,下班麻利地辗转地铁入口,混迹各大中介,四下实地看房,快十点多才精疲力竭地回家。从郊区看房一路看到内环,终于咬咬牙砸掉近万元的积蓄,换来了徐汇区的一室户房门钥匙。

昨夜下班,趁入住前先里里外外收拾个遍。不知道把卫生间的地用威猛刷了多少次,房间来来去去拖了三回,刚刚勉强入眼。回到莘庄,没想到晚上拼车竟然是天价,只好顺着人流挤上了公交车。公交车在都市路银都路口停下,去地铁口取车。骑车重又穿过银都路,穿过都市路,到金都路。地铁换公交,人多人挤人,又累又困略晕地铁,头略略昏沉。骑着单车,在晚风中回归我在上海的第三个住所,也是住了长达九个月的贵峰苑。骑车穿过熟悉的水果摊,熟悉的烧烤夜市,轻松绕过每一个坑每一个下水道水泥盖。这条夜路,多少次加班多少回喝咖啡晚归,怀揣小小一枚报警器,走过多少遍。而今抬头,原来城里的月亮,又亮又圆,越发温柔可爱。

回到宿舍,很认真地打开热水阀,很认真地等待水热以致满屋蒸汽,很认真地把沾了灰尘甚至威猛的头发放净,最后一次享受毛坯房最最温暖的浴室。洗净灰尘洗净困意,突然觉得今晚需要mark一下,方才当我一遍一遍狠狠擦拭新居的地板瓷砖的时候,我突然有了一种家的仪式感。真的。

我不止一次说过,每次夜晚,看到外滩的银屏和银行一条街也好,看到港汇恒隆和美罗城璀璨的灯火也好,看到思南公馆或是新天地日月光摇曳的烛光也好,就有一种震撼,仿佛被魔都摄了魂。我不止一次怀疑过自己,何必硬闯入上海内环这个离徐家汇步行不到二十分钟的圈子里,忍受每天市中心

“太怕人了,XX说话了。”

当我打开我的同学微信群时,这个消息正朝我闪烁。

“咋会呢?大惊小怪。”想象着这位同学的惊诧,好奇心驱使我跟着她的指点,又打开我们的QQ群。呼啦啦,一下出来那么多的历史记录。扫了一眼,真是,那个灰了几年的小企鹅如今还真的亮着,心一下提到了嗓子眼,搬来凳子,来到阳台,嘱咐自己,别急,慢慢来,细细读。

午后的阳光透过玻璃,轻轻地探进阳台,给所有的都镀上了一层柔柔的亮彩,温暖着,美丽着。瞧瞧周围,不觉感叹,这尘世真好。

目光收回,跟着手指穿梭在手机屏幕上,终于明白那同学的惊诧。是呀,这位同学已于几年前离世,曾经他是我们群里的一名活跃分子,里面记录着他患病时的点滴,有快乐,有悲伤,有祝福,有感恩。可以想象,在他最无助时,这个群是他的依靠。可世事弄人,再多的牵挂亦没能拖住病魔的脚步。当那天,我在群里瞧见为他送葬的车辆,我的眼一下模糊。四月的油菜花开得正欢,可我的眼前却只有他年少的脸庞,狡黠的笑容,尴尬的眼神。我没见过他生病时的模样,不是不想见,是不忍见。只是每日关注他的留言,知道他病着,痛着,焦虑着,也曾想留言,让他坚强,祝他快乐,但终究没有,因为我明白,这世间有些路只能他一个人去走,谁也无能为力。还记得那日盯着屏幕上这灰色的企鹅,我想,它永远也不会再亮起了,“永远”又一次让我泣不成声。

晚安, 毛坯房

□ 庞博

室户老小区一直找到万体馆附近闹中取静的住所,让红酒绿刺激我,让都市繁华的街区诱导我,让内环白领健康品质的生活方式来开化我,一个乡下孩子。有时感觉活在这里很惭愧,有时候又觉得也就豁出去了,不管一年三年,不辜负我在魔都呆过的岁月。

最后一夜顾顾宿舍,虽说环堵萧然,却也温柔可爱。离开的时候,曾经的爱恨情仇,都已悄然远去,刚入住时四下乱爬的蟑螂,夏天的蚊子,破碎的马桶和水池,劈裂了的房间门,似乎朝朝暮暮长相见后,也并不十分的寒碜。特别是热水器,我要认真真感谢它。无论多晚,无论孤独与沮丧、失落与难过,它陪了我太多,温暖了我太多。就是在蒸腾的热气的拥抱中,我得以身心放松,再冷静下来重新思考,继而获得新的力量。

回到房间,坐在被窝里,那时候,曾经多少夜跟小萌夜聊,两个初来上海的女孩,在陪伴中告别了对陌生魔都的恐惧,一起慢慢适应上海,适应工作,适应在这简单的毛坯房打理简单的生活。到今天,我即将搬离的时候,房间依旧简单,从龙吴路的宿舍,到银都新村的方丈小屋,到贵峰苑的毛坯房。而今夜此时,蜷在被窝里,想到一年多进屋即上床的日子,恐怕终于可以圆满地画上句号。无论如何,我都即将拥有一张属于自己的桌子,拥有属于自己的台灯,拥有青灯黄卷冷板凳我最向往的消遣。

不久前,我的大学好闺蜜中国好舍友来我这边住了两夜,人生理想无所不谈,两人盘腿坐在各自床上,中间大纸箱上搁着水果和烧烤。我们十点吃了一波羊肉串儿,兴致未尽,十一点又叫来了一波。从扇贝王到羊肉串到炭烤小馒头,从香蕉到芒果到荔枝,从大学到工作到不远的未来,直到夜深酒阑人睡去。

上周,我带着我水瓶座学妹穿校魔都喧嚣繁华之间,同样的小屋,同样的纸箱,同样的烧烤,同样尽兴的夜谈。也许多少年后回想过来,那简单而纯粹、淡泊而真诚的夜聊,能有几世几回?哀而不伤的穷开心,一生能有多少次?家徒四壁环堵萧然的毛坯房,能住多久?怕以后变成了我们永远的回忆与念想吧。

今晚月白风清,没有雨的催促也没有风的呼啸。仿佛整个世界对我的温柔。明朝即长路,如今我已不哭不怕了,感谢魔都一年多来对我的锤炼。

挥挥手,向过去作别,向朝夕相见的金都路作别,向深夜的烧烤摊儿清晨的早点摊儿和新开的龙盛国际广场,尤其是那家我常驻的星巴克作别。

挥挥手,是时候向前看了。

向相伴九个月的毛坯房,道最后一次晚安。

网络奇遇

□ 陈惠萍

滑动手指,停留在他的企鹅上,真的,在闪亮着。阳光下,我揉揉自己的双眼,再次盯着它,是的,亮呢!不知为何,此时,我没了开始时的害怕与忐忑,我相信,这一定是盗号者所为。想法见于发言,一呼百应。可以想见其他人的恍然大悟。于是,喇喇喇,一溜发言皆因他而起。说日子快呀,一晃都走了几年。说他其实很聪明,很善良,真是好人不长久呀!说他的孩子如今该是初三了吧?得抽个时间去看看才好。说……

长长短短,全是感叹,全是自责。想起他走时所有的对他的承诺,孩子放心,有我们呢!可如今呢?忙,谁能不忙?但每年帮他看一眼他孩子的时间总会有吧?可结果呢,这样的承诺只不过是写在沙滩上,浪过即无痕。想想,如果真的有灵魂,想他在天国会不安吧?一定的。要不,茫茫人海,盗号者为何只选择了他,而且没有谣言,没有诈骗,只是在我们群里招呼一下,让他的企鹅一如他在时那般闪烁。这得感谢这位盗号者,不是他,今天,谁还能在群里想起他,谁还会这样如哲学家那般有时间坐下反思自己,聊起我们的过去,聊起我们的承诺,聊起我们一定要珍惜当下,好好的,别辜负了这尘世。

“当局者迷,旁观者清。”天意使然,或许真的是他想告诉我们什么。在这样一个光怪陆离的世间,喧嚣,热闹,我们常常就这样不知不觉中丢掉了自己的本真,随波逐流,蓦然回首之时,才发现一切都已来不及了。

文 游 基

题字 殷旭明 责编 居永贵 版式 张勇